

# 昌吉市财政局文件

昌市财发〔2024〕85号

签发人：苏怀儒

## 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昌吉市建国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昌州财社〔2024〕2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 11.0017 万元，支出列入【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

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昌吉市财政局  
2024 年 5 月 8 日



---

抄送：存档（二）。

---

昌吉市财政局

2024 年 5 月 8 日印发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建国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24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			项目负责人		王旭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	其中：财政拨款	1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资金投入11万元，完成健康档案建档人数84544人，高血压患者人数9031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90.5%继续统筹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工作，强化基层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面、优化服务内涵、提高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推进建设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档案建档人数	≥84544人	计划标准	84544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人数	≥9031人	计划标准	903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90.50%	计划标准	90.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薪酬	≤8.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用品采购	≤2.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5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	逐步提高	其他标准	逐步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